

監察院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8年8月16日
發文字號：院台內字第1081930648號

裝
訂
線

主旨：公告糾正內政部營建署職司身心障礙者住宅與無障礙生活環境等相關權益之規劃、推動及監督等責，未依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第9條規定，確保身心障礙者在與其他人平等基礎上，無障礙地進出物理環境等情，難辭疏失之咎，顯有違失案。

依據：108年8月8日本院內政及少數民族委員會第5屆第61次會議決議及監察法施行細則第22條規定。

公告事項：糾正案文1份。